

##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0052臺北市南海路56號  
承辦人：駱湘儒  
電話：02-23327125轉16  
傳真：2304-6696  
電子信箱：fa279@gl.ck.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北市建中優字第11460156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計畫1份 (18196295\_1146015637\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14學年度藝術才能（資優）班教師『美感教育與性別藝術專題探究課程設計實務』系列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藉由美感教育的視野探究性別藝術專題課程設計與實務分享，提升藝術才能（資優）班教師規劃執行素養導向性別議題融入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教學與評量知能。

二、研習對象：

（一）臺北市設置藝術才能（資優）班學校之教師及外聘教師（如附件一）。

（二）臺北市藝術才能資優校本方案辦理學校之承辦人員及任課教師。

（三）對本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

三、研習時間：

（一）場次1：114年11月20日（星期四）上午10時至12時。

（二）場次2：114年12月2日（星期二）下午2時至4時。



四、研習地點：

(一)場次1：Google Meet視訊會議室 (<https://meet.google.com/wag-nyca-xff>)

(二)場次2：Google Meet視訊會議室 (<https://meet.google.com/wag-nyca-x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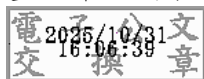
五、報名及錄取方式：即日起至各場次研習前兩日止，請逕自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狀況 (<https://insc.tp.edu.tw/>，各場次研習核准文號：場次1：1141029001、場次2：1141029021)。

六、請務必於研習開始前10分鐘完成線上簽到，並於課程結束後回傳研習意見回饋，俾利覈實核發研習時數；凡全程參與且完成研習回饋回傳者，各場次核發研習時數2小時。

七、經學校同意參與本研習之教師核予公假登記。如有任何疑問，請逕洽詢資優中心藝才組（電話：02-2332 - 7125#16）。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公文文號：1146015827

主旨：檢送「臺北市114學年度藝術才能（資優）班教師『美感教育與性別藝術專題探究課程設計實務』系列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意見欄

1.建國中學 教務處 化學實驗室幹事 謝秋琴 送陳/會 114/11/03 09:15:34

- 一、公告周知。
- 二、線上研習，不須請公假。
- 三、文陳閱後存查。

2.建國中學 教務處 設備組長 施芳蕓 送陳/會 114/11/03 09:23:55

- 一、公告周知。
- 二、線上研習，不須請公假。
- 三、文陳閱後存查。

3.建國中學 教務處 教務主任 沈容伊 決行 114/11/04 07:50:55

- 一、公告周知。
- 二、線上研習，不須請公假。
- 三、文陳閱後存查。

TAIPEI  
臺北